

27 JAN 1936

廣東合作

陳濟棠

合 作 略 論

如何處理事務

區寬然

提高工作效率，要具備幾個聯系條件：

用適當的人員，以妥善方法，在短的時間，費少的經費，得到完滿的結果。本省合作事業指導員，均經嚴格訓練，與適當人員一個條件，已相符合。可是有了適當的人員；要在短的時間費少的經費，得到完滿的結果；就一定要有妥善方法來處理事務，纔能達到提高效率的目的。是以欲工作計劃所規定的進度及預期的結果，能够計事程功，依期收

效；對於工作人員的處理事務方法，實有很密切的關係。

處理事務的妥善方法，不外：一、處務手續，務求『簡單』；二、事務內容的重要成分，切勿忽略，務求『明白』；三、同一內容的事件，使用同一辦法來處理，以歸『劃一』。合委會對於指導員所做一切事務，凡有普遍及於各縣市之性質者，都經用法令規定一致的辦法；其未有法令規定者，大多由指導

期三十三第 卷二 第

版出日十三月二十年四十二

(版出日十三日五十逢每)

廣東省農業合作聯合會
地址：廣州西湖路
電話：一五二五六七

期	本	目	錄
公報	農業合作與民生問題.....劉鴻鈞	服務社會應否報酬.....施德南	如何處理事務.....區寬然
參攷資料	各縣市指導員辦事處注意		
合作消息			
農事常識			

員設法處理。本文所紀，根據法令并體察過去事實，詳述各指導員及辦事處之處務概要。現分『處理文件』『指導組織合作社』『處理事務』三部份來敘述。

一、處理文件

合作行政及事務，上下級機關的聯系，政策計劃的宣示，工作的進行與指導及其他一切，皆藉文件來表示意見。因此，工作人員對於文件的處理方法，與辦理文件的常識，是應該注意的。所謂文件，是包括公文表冊檔案等類。茲分『處理文件之責任』，『處理文件之手續』，『辦文要點』等項，說明其次。

(一) 處理文件責任 根據廣東省各縣市合作事業指導員辦事細則第四條規定：一，對於各機關之文件；二，關於合作社許可設立及轉請登記解散或整理之文件；三，其他與辦事處有關之文件，應由辦事處主任署名。第五條規定：一，向廣東省合作事業委員會報告及請示之文件；二，關於合作社訊問之答覆文件；三，落鄉工作時對於當地行政機關及人民團體學校之文件；四，其他須臨時處理之文件，得由指導員署名發出，但事後

須錄稿送辦事處彙查。是指導員直接發出之文件，雖由指導員署名，但事後仍須錄稿送辦事處，則該文件所發生之一切責任，仍由辦事處負責。是以於辦理文件時，須注意下列各點。

(1) 由辦事處主任署名之文件，雖由主任負責，但可按照工作情形，分配各指導員擬辦，或自行辦理。而指導員署名之文件，則必由指導員自行辦理。

(2) 凡指導員文件有涉及辦事處者，則應歸入「其他與辦事處有關之文件」項內，由主任署名。例如指導員請假，(在三天以上)或請領款項，或文件內容各事宜有關於整個辦事處者，或須辦事處負責者，(如組社報告表)均宜由辦事處辦理或轉發。

(3) 指導員在辦事處內工作時，所有對外文件，均由主任署名；至指導員落鄉後，始得自行署名發出文件。例如指導員工作報告表，在辦事處內工作時，則須交主任具呈彙送，下鄉工作後，則逕行發出。

(4) 合委會廿四年八月廿一日合字第三九七號訓令規定辦事處對合作社應用令文，指導員對合作社則用函。根據此項規定，則指導員下鄉後對合作社指示之事項而必須以令文發出者，須請辦事處主任署名發出。指導員無論在何時何地，無發布令文之權。

(5) 指導員發出之文件，雖由指導員署名，但仍歸整個辦事處負責；是以於錄稿送辦事處時，如發覺內容錯誤，辦事處主任須即設法更正，或指示其自行更正。(未完)

基本工作——調查

邢福麟

我們推行合作事業，指導農民組織合作社，也同樣的需要預先經過詳密的調查，根據調查的結果，擬具實施計劃，按步實施，始能收效。所以本省開始推行合作事業的初期，委派合作事業指導員前赴各縣市工作的时候，擬具指導員的工作進行步驟，規定指

凡做一種事情，須先有一種計劃，然後去幹，才有標的。然這種計劃，不是面壁虛構得來的，必須有經過詳細的調查所得來的事實做根據，然後推行起來始能切合需要，得到實際效果。故調查工作，是做某一種事情的基本工作。

導員在指導組織合作社之前，應前赴各區鄉實地進行調查。調查是一種不可忽畧的工作，毫無疑義。如調查確實，明瞭某區鄉的一切情況，然後針對那個區鄉的實際需要，指導當地農民起來組織合作社。那末，這樣組織成立的合作社，當然是健全的；因為農民參加合作社，是可以解除他們自身的痛苦，合作社的成功與失敗和他們有切身的關係，當然他們對於合作社的一切都極關懷，假使合作社遇着有什麼困難的時候，大家也一心一德的來謀解決，不致因困難而影響於合作社的前途的發展。

我們在各縣市負擔推行合作事業的同志，相信很明瞭調查工作的重要，所擬具的各該縣市的合作實施計劃，都是根據鄉村實際的情況，指導組織成立的合作社也切合當地的需要，逐漸地發榮光大。這不但為本省合作事業的前途慶賀，即我們從事合作事業同志看到合作社一個一個的健全地樹立起來，在精神上也感到無上的快慰。

但是，近來在會議席上常聽到觀察員由各地觀察回來的報告，各地的合作社間有奉准登記已經好幾個月，業務還沒有開始，參加合作社的社員對於合作社，好像無關痛癢，

似的，祇有空掛着一個合作社的招牌罷了。像這樣的合作社，所以不能進展，重要的原因，就是不切合需要；合作社的組織不切合需要，則合作社形式雖然成立而對於改進農民生活上絲毫沒有作用，參加合作社的社員也就絲毫沒有維護合作社的意念了。合作社是否切合需要，必須經過實地的調查才能斷定，不是想像可以解決的。現在各地的合作社有這種不好的現象，我相信是各縣市工作同志忽畧了調查工作的緣故。當此推行合作

服務合作社應否報酬

施德蘭

——節錄蘇聯農業金融與農村合作第四章第一節——

雷發巽氏主張合作社之事務員及理事，為合作社服務，應盡義務，不取報酬；但遇規模較大，事務繁多之合作社，其秘書得為例外。其理由蓋以社員所能貢獻合作社者，究有若干，不能確定數量；即全體社員以全力維護合作社，不過僅能聘一有幹才之經理，何能人人得有報酬？況鄉村合作社，農人輒於下種，收穫時間最忙，除此甚多閒暇，以其時間辦理合作社業務，並不妨礙農事，又何取乎報酬？然而休爾志德利圮（Schulze-D.

事業的初期，我們工作同志必須立定腳跟，循着我們工作的路線，走向事業的前程，不怕困難，不避艱險，深入農村從事實地調查，調查清楚以後，根據調查結果切實宣傳，等到農民明瞭合作的意義，知道合作社對他們自身有利益的時候，然後勸導他們起來組織合作社。這樣才是我們工作的正軌，組織成立的合作社才能達到健全，否則粗製濫造，空掛着合作社的招牌，又有什麼用處呢！

事業的初期，我們工作同志必須立定腳跟，循着我們工作的路線，走向事業的前程，不怕困難，不避艱險，深入農村從事實地調查，調查清楚以後，根據調查結果切實宣傳，等到農民明瞭合作的意義，知道合作社對他們自身有利益的時候，然後勸導他們起來組織合作社。這樣才是我們工作的正軌，組織成立的合作社才能達到健全，否則粗製濫造，空掛着合作社的招牌，又有什麼用處呢！

付與出席費，以作妨害私務之報酬，若此費數目過大，事實上使理事成為僱用之職員，殊欠妥當；較公平之法，凡事務繁雜之合作社，秘書可以酌給酬金；但理事苟非開會頻繁，真正妨礙自己職業，概不予以酬勞。此對城市信用合作社，尙能採用，若於鄉村信用合作社，則決無此種需要也。

中國合作社法對於職員及理事之薪金，並無明文規定，但有於全年盈餘內提出百分之十為理事及事務員之津貼，亦

非強制執行，因合作社首先提取百分之二十為公積金，若合作社將全部盈餘充歸公積金與公益金，則無有剩餘為理事及職員之津貼矣。如合作社不重視全部盈餘，則於社員未分紅之先，提出百分之十為職員之津貼，亦屬應分。社員往往存有一種觀念，如職員工作不佳，即行停止津貼；但合作社法再無扣留津貼之條文，此蓋法律不周之處，亦即起草時之錯誤也。

※ ※

農業合作與民生問題

劉鴻鈞

— 轉錄 新村半月刊 —

自十八世紀末葉，生產革命以後，世界顛起了空前的劇變，於是貧者益貧，富者益富，弄成民生問題，為現在最難解決的問題。民生是什麼呢？總理在民生主義裡頭有說：「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存，國家的生計，群衆的生命」。觀此就可知民生問題的重要了。

民生問題中最重要的，就是衣食住行的四個問題。總理說：「衣食住行，是民生四大需要」，所以我們要研究民生問題，必先

要解決衣食住行的四種需要，如這四種需要一經解決，民生問題也解決了。

總理對於解決民生問題的方法，在民生主義中，已明白的昭示，其目的無非要求經濟地位的平等，其辦法是實行「平均地權，節制資本」，以求民生主義的實現。故解決民生問題的方法，除了平均地權之外，就要

節制資本，而節制資本的辦法雖然有很多，合作事業，就是其中的一種。

合作是一種新經濟制度，其理論在實現的組織，有農業合作，工業合作，交易合作，境的不同，有因人民生活特殊的各異，故他的組織，有農業合作，工業合作，交易合作，人人類經濟上平等互助為目的，其方法即由社會上經濟力量弱少的人們，以人的資格，自動結合起來，本着平等的原則，互助的精神——人人為我，我為人人——共同來經營一種聯合事業，而將其經濟的機能，完全委託這個聯合事業的機關去辦理，以求增進他們經濟上的互相利益，這一種組織，就是合作社。總理說：「現在世界天天進步，日日改良，如前所講之分配社會化，就是新發明，這種新發明，就叫做合作」。

，銀行合作，保險合作的不同；而他的經營，他有消費合作，信用合作，生產合作，利用合作，運銷合作的各異，而他的經營組織雖各有不同，但能解決民生問題則一。故我們舉辦合作事業，必先審察地方經濟的情形，和人民生活的環境，然後順着地方的要求，人民的需要，從而分別舉辦，那麼，才能收合作事業的實效。

我國以現在的國情環境而論，究竟適應那一種合作事業，才能澈底解決民生問題呢？總理說：「要解決民生問題，一定要發達資本，振興實業」。而實業的原料，最重要的是農業，故解決民生問題，實非舉辦農業合作不可。蓋我國以農立國，農民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農業產品佔全國生產品百分之九十，全國人民生活的原素，差不多完全是農民們胼手胝足，流盡血汗所換得來，是以我國農人在社會上，經濟上，都佔有非常重要的地位。胡漢民先生說：「我們要趕快解決民生問題，非發展農村不可，萬不可使農民無可生存，而統統被吸收到都市裡去」。故農業合作，自是最重要的事。

農業合作，是農民本自助互助的精神，同心協力，用自己的力量，謀供給品的利便

，使農業品的發達，及解決經濟上種種不利，保障經濟間的一切利益，故農業合作，就是農民的自助政策，故他的範圍和效能，也有下列的幾種：

一、信用合作：農民所受的痛苦，以經濟為最甚，如日用平常的需要：農具，肥料，日用品等，往往因經濟上一時的拮据，向富戶借貸，而富戶所要的利息又極高，或富者乘機以賤價收買農產品，農民因急於需要，不得不剜肉補瘡，忍痛借貸，以維目前生活，所以農民便只有一天過一天，做利息的牛馬，而且自工業發達以來，經濟的流通，已變其趨勢，大都迴避農村，而集中於都市，如銀行，銀庄等在工商業繁盛之區，各處林立，這些組織，都是給工商業謀金融上之便利，農民簡直沒有享受的可能和機會，所以都市一天繁盛一天，農村一天衰落一天，農民便一天窮過一天，以致小農變為貧農，貧農變為失業者，這種信用合作，就是要從高利貸榨取底下的農民解救出來，給農民以低利的借貸，並給農民有儲蓄的便利和金融上的流通，使農民的生活，得到間接的保障。

二、保險合作：保險合作事業，本可包括在信用合作之內的，祇因保險的事業，含有特殊的範圍和性質，尤其是關於農民的保險事業，因為農業的種植和牧養，都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倘不幸如遇風災、水災、苞雪、害蟲、旱魃、以及家畜等之瘟疫，往往給農民以意外重大的損失，農民因此甚或而至絕食失耕，所以保險合作，是預為保護並準備救濟農民的機關，消極方面，予資本給受災的農民，使生活不致受天災的影響，積極方面，講求預防天災害蟲等的良法。

三、生產合作：生產合作，是農民們集合起來，共同發展農產品的增加，同時也從事於農產品之製造，因為凡是農產品，農民沒有製造的常識，往往低價賣給工廠，如我國的農產品賤價賣出外國，經外國的工業之製造，再運回賣給我國，如絲織品，棉織品，毛織品等類，價錢便貴了好幾倍，這等金錢的損失，在橫縱的方面講：是農民自身的損失，所以生產合作，不僅是求農產品的增加，同時也要把農產品變為工業品，以補救我

國權利外溢的損失。

四、販賣合作：農人終歲勤勞，餐風宿露，所得的農產品，運輸市場出售，其目的原為換取一部份金錢，藉以稍裕生活，乃中間因受經紀人的輾轉販賣，多方扣剝，以致得不到農產品完全的利益。販賣合作，就是農民們有規律有組織的採取，直把農品賣與銷費者的方式，使農民自身和銷費者，兩方均免受商人買賣制度的剝削。

五、消費合作：消費合作，又可以說是供給合作，是供給農民日用所必要的物質，如農具，肥料……等，蓋自人類發明了金錢，有了買賣制度以後，農民們一切日常消費物品，都是間接由商人買來的，商人用極便宜的價格，從出產者大批壟賣，零星再售給農民，一轉手之勞，便賺了許多佣金，農民無形中，便受了商人制度的剝削。所謂消費合作，就是直接向出產者購買農民普遍的必需品，直接分配給消費的農民，使享受物價的便宜，免除買賣制度間接的剝削。

總上以觀，則農業合作，在消極方面，固可以救濟農民的失業，保障農民的經濟利益。

益。在積極方面；可以謀農產品的發達，並進而把農產品變為工業品，以挽回我國外溢之利權。是則農業合作推行之日，即本黨「改良農村組織，增進農人生活」的對內政綱實現之時。由是農業生產日益增加，人民的供給原料日形充裕，進而資本發達，實業振興，而民生衣食住行的四大需要，也從此而次第解決。則前者所謂最難解決的問題——民生問題——至此也得迎刃而解，可知農業合作與民生問題，實有莫大的關係。而農業

合作雖為合作事業的一部，然以適應中國國情，合於地方環境需要，實為解決民生問題的不二法門。則當此地方自治積極推行的當中，對於合作事業的舉辦，必須遵照總理昭示的遺訓，根據合作事業的原理，觀察地方環境的需要，舉辦各地方的合作事業，尤其是要舉辦農業合作事業，以增加農業生產，救濟農民生活，使民生問題早日解決，這是我們負有地方自治工作之責者，不能偷閒的責任！

公牘

據順德縣辦事處呈為富農假冒合作社名義借款請轉函嗣後合作社借款須由該處轉送申請書一案請查照辦理文（導字第四二九號）

（二四，十二，二三，）

案據順德縣合作事業指導員辦事處主任徐競強本年十二月十六日呈稱：「竊覲處近查得縣屬有等大農，假冒合作社名義，私訂章程，自刊圖記，竟向省營第一糖廠，申請

假借。每一合作社，動輒千畝以上。故縣屬各合作社之對於糖廠申請借款，莫為莫辨，至發生問題。按此舉不特影響合作事業之進展；而假冒印信，更為法律所不容。茲為杜絕假冒，免亂聽聞起見，理合呈請鈎會懸于轉函廣州區第一蔗糖營造場番禺順德糖廠，對於合作社申請借假種蔗，須經職處轉送申請表及保証，方生效力。否則即為假冒名義，應加嚴究。實為公便。」等情；據此。查某辦農村合作事業，原為救濟自耕農，以復興

農村。政府予合作社以經濟上之協助，實以貸款自耕農為目的。各企業家投資農村，雖亦得借款種植糖蔗，但僅可以個人名義直接借款，或組織公司辦理；自不容假借合作社名義，以消觀聽。嗣後順德縣農民，如以合作社名義，向貴廠借款種蔗；請查明該社是否確經向敵會依法登記；已登記之合作社，其申請借款書

，亦須由順德縣指導員辦事處核明轉送，方可撥借，以昭慎重。茲據前情，除令復外；相應函達，希煩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廣州區第一蔗糖營造場新造糖廠
廣州區第一蔗糖營造場順德糖廠

各縣市指導員辦事處注意

寶安縣合作事業指導員辦事處

現准寶安縣政府本年十二月十三日第四二號公函開：「現准貴會本年十二月四日專字第四二零號公函，以廣九鐵路布吉站之通惠公司規定凡在該市買賣之生菓生薑，須由該公司過秤，此項規定對於合作社社員產品絕難適用，囑飭通公司遵照，對於該社在

六區屬八約有限責任運銷合作社理事會主席謝樂真，以請轉函寶安縣政府令飭布吉站通惠公司對於該社在該站收集社員產品檢定重量，毋得阻撓，等情，具呈到會，業經轉函寶安縣政府查照轉飭通惠公司遵照，在案。准函前由；合行令，仰該處即便知照，并轉飭該社知照。

(一) 合作社組織成立時，所有登記賬簿、經營業務等事，應由指導員指導該社業務人員辦理。
(二) 辦事處許可合作社試行設立，應以公文批復許可；毋庸另發許可證。
(三) 合作社理事監事選舉通則等件，應准補發。
(五) 合作社向農林局借用或購買抽水機辦法，應准抄發，着該處參酌辦理。

此。除令飭該公司遵照外，相應函復貴會查照」。等由；准此。查此案。前據該縣第三

合，應准備案。但仍有數點，應加注意：甲

呈附均悉。(一) 查所繳計劃書，大致尚

前主任王慶琨列冊移交清楚；倘交代未清，

應將實在情形呈會核辦。

(七)嗣後該辦事處經費，應照主任一員薪額及辦公費實數向縣政府商請給領。仰知照。此令

梅縣合作事業指導員兼辦事處

主任謝平橫

呈悉。(一)該縣縫衣合作社業務，如無法維持，應即依法清算結束，并將辦理情形具報。

(二)關於籌組梅南水利合作社，擬撥茶亭會款購機一節，前據具呈前來，業函民政廳飭縣核明辦理；應即商承縣政府妥辦具報。

(三)理髮工人擬組理髮職業合作社；現據呈繳組社報告表來會，應候另案飭遵。

(四)該縣十區民衆消費合作社既已召開成立大會，應即依法登記。

(五)據稱建築原料購買合作社擬採購土

敏土一節，應參酌下列兩項辦理：甲，如該社購買土敏土自行應用，雖可向省營物產處採購；但價格不能低減。如向當地代理商購買反為便宜，因代理商所得之佣金，可以減收；而經理處之價格則絕無折扣，且須由省運至梅縣之運費。乙，如該社擬代理發賣土

敏土，則應查明是否代理發賣與社員，抑發賣全縣。如發賣全縣，前應在全縣各大市鎮，先行組社以便代理，而求普遍。至申請代理手續，該處可呈由本會轉函建設廳核准辦理。其一切辦法與代理商同。

(六)嗣後該員報告表，應依期填報。仰知照。此令

花縣合作事業指導員張滿華

呈表均悉。(一)紫泥鄉籌組穀物運銷儲押合作社，擬以原日購買合作社之社員及其他農民為社員，一節，甚屬適合。惟仍應另行成立穀物運銷儲押合作社一社，以便辦理。

(四)查由縣撥墊二成預借款項原案；并無指定在任何稅收項下撥借。洛陽鄉之穀物儲押社組成時；應即向縣政府商請墊借。仰知照。此令

參 政 資 料

嘉興泰石鄉綢業合作社業務計劃

(緒言)

社的出品的最優良最經濟的，而非從前之濮院綢可比，如此則復興誠易易耳，茲擬具本社業務四年計劃，以備採擇實施。

民國二十四年度(合作社成立第一年)

一、先徵集社員一百人

(說明)機戶共約三百，惟初始成立，鑑現在市場竭力宣傳，使大家都知道吾們合作

先定一百人，以後逐年增加。至全數機戶，均是社員爲止。

二、改良土絲織絲法

(說明)向來土絲織絲，煮繭整理絲頭，均由織絲工人，一手兼做。顧此失彼，以致織出之絲，條紋粗細不一，現擬仍用原有之器具，倣照小規模絲廠做法，由另一小工，煮繭整理絲頭後，再交與織絲工人織絲，使其能顧到條紋之均勻，如此則不費設備，使土絲能與廠絲相等，以之織綢，方能出品精良，辦法如下：

(一)春間先由作合社購繭試做。

(二)試做成功後指導農民照樣做。

(三)此項改良土種改良土絲由合作社收

買其價格依照普通市價略高以資提倡。

倡。

如此辦法，在農民可多得利益，在合作社仍以低廉代價，得到與廠絲相彷之貨物，(尋常廠絲與土絲價格相差，每兩在一角以上)此種改良絲，且可用機器織絲，以省工資。

三、設煉染工場 (說明)煉熟與染色，爲綢織品重要精製工程，倘交商店辦理，每疋煉工五角，染色一元五角，以本年度

設備：

社員一百人，出綢八千疋計算，內中約十分之六爲夏貨，無須染色，其支出爲煉工八千疋，洋四千元，染色三千一百疋，洋四千八百元，共計八千八百元，自設煉染工場，其支出爲設備鉗灶輪牀等約洋三百元，技術員一人月薪廿元，共洋二百四十元，工人四人。月薪十五元共洋七百廿元，煉碱顏料等二千元，燃料及其他洋五百元。共計洋三千七百六十元，依上預算，本年度已可省五千餘元，亦即爲合作社會之利益，此項盈餘，須另儲以作設置工場機器之用。

二十五年度(第二年)

四、增加社員至二百人 (說明)依上計劃，一年來當能有相當成績，本年增加社員一百人，以資發展。

五、設準備工場(即經緯工場)(說明)準備爲織綢初步工程，關係綢之優劣，至爲重要，向由機戶各自準備，經絲之條紋，織絲之粗細及撲度，不能一致，影響織成之綢，輕重優劣不等，茲先擬擇社會

中出品較優之一部份，由工場準備，使出品更臻優良。

二十六年度(第三年)

六、再增加社員至三百人。

木製翻織車，約價二百元，併絲機，約價一千五百元，燃絲機(即打線機)，約價一千五百元，經車(連附件)約價一百元，其他另件，約一百元，共計洋三千四百元，其動力或暫時租用小引擎，或購置一部，約需價三百元，如此設備，每月出品，可供三百疋至五百疋綢之原料。

經常費 管理員一人二十元。機器工人二十元，女工六人(每人十元)六十元，經絲漿二十元，引擎燃料六十元，機器修理三十元工場房租 十元，共計洋二百廿元，尋常用人工準備。上等重闊綢每疋織絲八角漿經三角五分 打線一元，共計二元一角五分(輕綢無須打線，每疋共計九角餘)由工場準備每疋向社員收費一元五角。較用人工便宜六角五分，合作社每月可得利一百卅元(以三百疋計算)(翻織車織絲 須用廠絲或改良絲，倘仍用未改良之土絲，須用人工織絲，每月支出織絲工資須二百餘元，此費可向社員每疋多收五角以補充之)

七、擴充準備工作。

(說明)準備工場之重要，已如上述，本年度視需要程度，再定擴充範圍，大約增加一倍，需費三千餘元。

八、設發電廠。

(說明)如準備工場，擴充一倍，及原有電力機二只，其需要動力，其約十四馬力，倘仍各用小引擎，人工及燃料，均不如一處發電之經濟，且可為發展電力機之用。

設備

二十匹馬力引擎一千五百元。
發電機及附件二千元。

共計三千五百元。

每月經常費。

機工一人二十元。

小工一人十二元。

柴油(九十五以每天十二小時用油十二加
倫共約一噸又二十五。

車油二十元。

修理費十元。

廠屋租金三元。

共計洋一百六十元。

此項費用全由準備工場及電力機負擔。

九、改裝電力機十隻。(說明)由手織而改為力織，即由手工業而進為機器製造，以求出產之增加，為趨勢所必然，本社之發電廠，裝置二十匹引擎，尚有餘電，足可供此數之電流，(電力機每隻半匹馬力)最好與發電廠同時進行，辦法如下：

①擇社員技術精良者每人改裝一隻

②分裝在各社員家中每機備半匹小馬達

一只

③所需經費由社員各自負擔無力者由合

作社借貸分期歸還(每機連附件馬達

約四百元)

④電流由電廠供給酌收電費每機每天三

角(準備工場每天十二具電力機每天

共三元六角已足供電廠之支出而有需)

各社員改裝電力機後利益。與手織鐵機

，比較如後。

社員自己織工，以本年最低工價，每疋

重綢四元計算手織機每月十疋收入四十

元。

支出，準備工洋，十五元，(每疋一元五角)，機上修理洋，二元，共計十七元

，每月淨收入為二十三元，改裝電力機

每月可織三十疋共收入為一百二十元，

支出，準備工洋四十元電費洋九元(每
尺三角)機上修理洋五元，共計五千九
元每月淨收入為六十一元，改裝後每月
可多得利益三十八元，尚為最低時工價
，網價高時每疋可至八元，則每月有一
百數十元之收入。

二十七年度(第四期)

十、增改電力機五十隻(說明)自上年度改裝

電力機後，技術當益精熟，今再增加，
自無困難，其辦法仍照上次。

十一、發電廠增購五十匹馬力引擎及發電機全

部。(說明)本條計劃與前條須同時進行

，有此馬力，將原有之機，作為預備機

，以備陸續增改電力機，至一百以上時

，再添購引擎。購置費大約七千元經常

費祇增加燃料油一百餘元，及小工人一

人至多不過三百元，有電力機四十只時

，已定收支相抵。

無論何種工業，開始時期，每因機器裝
配未盡妥善，工人技術，尚未精熟，以致成
績與預算相差甚大，且有因此失敗者，本計
劃為力求減少此種危險計，故第一年度舉辦

者，改良織絲，祇負領導之責任，染煉設備最輕，獲利最厚，自第年度起，購置機器，逐漸擴充，共需資金一萬七千餘元，并主張以煉染之盈餘，提作此項資金，預計四年之

間，不止此數，萬一不足，以社股充之，如此則技術資金，均無困難，他若改良蠶桑，聯合烘繭，及織絲廠均屬必要，當再另行計

東莞縣第七區良平鄉新舊圃田磨坊居民，為謀金融之圓滑，產品之推銷，乃起而籌組該坊信用兼營運銷合作社，曾將各種籌備工作辦理完竣，呈奉省合作委員會核准於十二月二十日召集全體社員開成立大會，及選舉理監事，主持業務進行。

合 作 消 息

增城長埔鄉谷物運銷儲押合作社登記已准

增城縣第四區長埔鄉農民，依所需要，於十一月杪發起籌組該鄉谷物運銷儲押合作社；奉准於十二月四日召開成立會，通過社章，及選定社務委員，現已一面收集社員谷物，準備運儲；一面依登記手續，繕具章程等件，呈由該辦事處轉呈省合作委員會審核。聞該社於日前已奉准登記云。

南海海心沙鄉谷物運銷儲押合作社獲准登記

南海縣第九區海心鄉農民，以省合作委員會所頒布之運儲合作辦法，適合當地之需

要。經由該縣指導處派員指導進行積極籌備工作，已告就緒，曾呈准于十二月十日舉行召開成立大會，選舉理監事，主持運儲業務。現該鄉谷物運銷儲押合作社已呈准省合委會予以登記云。

普寧彭龍鄉農產運銷兼營合作社如期成立

普寧縣第六區彭龍鄉農民陳展發等為謀產品之增加，銷售之便利，肥料購買之低廉，乃請准於該縣合作指導處，組織該鄉農產運銷兼營購買合作社，各種籌備手續，業告完竣，經籌備員會議決定於十二月廿五日召開成立大會，及繕具章程，呈請省合作委員會審核。聞該社已獲准如期成立矣。

中山小瀝尾鄉第一生產合作社已獲准登記

中山縣第三區小瀝尾鄉第一生產合作社，奉准於去月召開成立大會，及選舉社務委員，乃繕具社章，社員名冊，業務細則，及申請登記表，辦理登記。聞省合作委員會已核准該社登記云。

台山斗山信用兼營合作社准許

設立

台山縣斗山區之民衆，為謀適應當地之需要起見，乃邀同組織該斗山信用兼營購買合作社，曾由該縣合作指導處准許設立，及將該社章程草案轉呈省合作委員會審核，加以修改，指復該辦事處轉飭該社遵照辦理矣。

文昌三區爆竹原料購買合作社

准成立

文昌縣第三區之業爆竹者，為謀購買原料用款之節省起見，經於本年七月間組織該區同聲爆竹原料，購買合作社，現籌備手續已告就緒，乃繕具章程及擬定十二月十四日為成立日期，呈由該縣合作指導處轉呈省合作委員會審核。聞該社已獲准如期舉行成立會焉。

中山五埠鄉墾植合作社召開成

立會

中山縣第三區五埠鄉民依當地環境之需要，聯合組織該鄉墾植合作社，自十一月初籌備以來，各種手續，均告就緒，乃經該籌備處決定於十二月十五日為召開成立會日。

期，並繕具章程，呈由該縣合作指導處轉呈省合作委員會審核。聞合委員會已核准其如期成立云。

興寧十區九峯林業合作社登記

照准

興寧縣第十區九峯林業合作社，自呈准如期召開社員大會，及選舉社務委員後，於積極準備業務進行外，曾繕章表，呈由該縣合作指導處轉呈省合委員會審核登記。聞該社所請登記已獲照准矣。

順德東鄉雲路信用兼營合作社

變更登記

順德縣第一區東鄉雲路鄉信用兼營養蠶消費合作社，曾於去年成立及請准登記。嗣以當地環境，宜於信用兼營糖蔗生產業務之合作組織，以故該社於本年四月間召開社員大會，決定改換社名，為「第一區東鄉雲路無限責任信用兼營糖蔗生產合作社」及變更登記；並將章程，業務細則，均加予修改；提交社員大會通過後，繕具章程表冊呈請省合作委員會審核，該社經已獲准予以變更登記云。

三水西區洲邊鄉菸葉生產合作社

社准成立

三水縣西區洲邊鄉居民九百餘衆，多數從事農以度活；其中一大部份種植菸葉；故該鄉農民生活，頗足自給。迫近年來菸葉之產銷，受商人從中壟斷，致於農得不償失。該鄉居民李國雄等乃發起籌組該鄉煙葉生產合作社，以資挽救。查該社會籌備就緒，繕具章程及開成立會日期，呈請省合委員會審核。聞該社已獲准定期召開成立會。

惠陽紅球嶺成立甘蔗合作社

惠陽縣第十區紅球嶺鄉公民陳煥文，胡

子實，胡志深等，為救濟農村經濟起見，特發起組織利民有限責任甘蔗生產合作社，業已成立籌備處，統理籌備工作，並呈縣合作指導處核准成立，派指導員劉紫波前赴指導組織。聞昨經開第二次籌備會議。決定本月二十六日舉行成立，將向軍墾第一糖廠貸款，從事種植改良蔗種，以期增加生產，又該區梁化屯鄉，接近糖廠鐵道交通較便亦有同樣組織，聞係由該鄉蔗區管理員周福年及該鄉長等共同發起云。

陸豐合作指導處參加籌設農民

借貸所

陸豐縣黨部執行委員劉煥文，以本縣農村，自遭其禍，繼以凶年，生產數量，遠不如前，况往日餉押，於其亂時，焚劫一空，以致不能復業，每當青黃不接之候，無復有週轉金融機關，農民不得不飲鳩止渴，忍受高利貸之剝削，剜肉補瘡，農村經濟，已達破產，若不從速籌辦農民借貸所，以謀救濟，則整個社會，將陷于紊亂，而不可收拾，特擬籌設農民借貸所，擬定辦法提交該縣參議會，第三次大會議決施行，其辦法如下。

(一) 農民借貸所資本定暫十萬元、分一萬股，每股十元，由縣政府呈請將匯紅儲款借六千元，田畝捐及地稅項下借出四萬四千元，其餘由人民募集之，如收得總額之半數時，即行開業。(二) 農民借貸所，籌備時間，定為六個月，由縣政府，參議會，縣黨部，縣商會，合作辦事處，各派代表一人組織籌備會負責進行。

本省農業實施區辦合作教育

本省推行合作事業，雖時間僅及二年，但各地合作事業指導員工作異常積極，是以

各地合作社數量日益增加，廣東省合作事業委員會為求合作社組織健全起見，擬具合作教育實施大綱呈奉省政府核准施行，以訓練社員，該項大綱業誌前刊，現查本省第一農業改良實施區，鑒於合作制度為救濟農村之要圖，並以合作社之設，須有健全之組織，為養成充份合作人材起見，除派員分赴各鄉宣傳合作意義，使農民得有清晰之了解外，

對於合作教育之實施，亦甚注意，月前該區曾在棠下等四鄉，分別舉辦合作訓練夜班四合處授以作之理論，及業務經營之技能，使已成立之各合作社均能了解合作之意義，最近該區以鄉村合作工作效率之增進，首重鄉村領袖人材之養成，因特舉辦合作講習會，藉以訓練各鄉村領袖及各合作社職員灌輸合作經營專門技能，以資促進農村發展，現該會已於本月九日開始訓練，計報到參加訓練者，有棠下等二十鄉選派代表共三十人，茲將其組織及訓練辦法內容，探誌如下。

該區以感過去鄉村工作，係着乎，故劃定中心區域為精細推廣範圍，利用表証示範，以促進隣村仿效，俾易進行，而期達到逐漸推廣之旨，合作講習會講員，亦以中心區域中各鄉合作社職員及各鄉所選送之農民為本。

訓練方法係採用集團活動以養成其社會化之習慣，使極端個人主義及自私心之農村特質，漸次泯滅。而成一有相互聯絡之大農村，一方授以認種有組織之課外團體活動，遊戲及演講等注重討論及演講，是以該會會員均係住會，故行動如一大家庭，情意融洽，和愛異常，該

村領袖之培養，及實際經營者之養成，有領袖者則大眾農民知所適從，而倡導易，有實際經營者，則下層工作及實地經營者，不專人材之缺乏，故該區合作講習會之設，乃以訓練該區中心區域內各合作社職員，增長其辦事技能，使深切認識合作意義以發展其業務，及培養鄉村領袖，以增進鄉與鄉間之合作精神為宗旨。

會生活時序，由早上午六時半起床，七時半早膳，八時半至九時半上課，十二時午膳，下午一時半至四時半上課，五時半晚膳，六時至七時遊藝，七時至八時時事報告及演講，八時至九時分組討論，十時就寢。

該會課程除有質無形之各種精神訓練外，尚有合作概論，合作社各種經營法，合作會計農業常識，農村社會問題，應用文，國際問題等，擔任講授者大部為該區富有學識經歷之職員及專家，此外尚請許多會外名人演講，以上為該會之詳細辦理方法，至於該會之特色，為異

於普通辦合作講習會者，以該會不純粹訓練，合作課程，且非單純課本式之訓練也，例如精神訓練指示人生之行逕，團體活動，以習於社會化，課外演講，以增進農民之見聞，分組討論，以研究及討論各鄉特有之困難問題，及一切陋習，以期達到改良農村之較善方案，各鄉農民在分組論中，對於困難問題及陋習之申述，尤多興奮，對於各項課程，勤學不倦，如此批會員受訓完畢，返回鄉下，即將來該區推動工作之主力軍，及訓練倡導其他大眾農民合作之主腦，其使命實承上起下之重責，同時兼為實際經營之幹練人材也。

農事常識



(一) 關於品質方面

(1) 纖維腐爛：棉花擗水以後，時期日久，重則纖維完全腐爛，輕則發生霉斑染污，棉絲之天然良質，以致完全消失。

(2) 光澤減退：棉花內擗以水份，混以泥沙石膏等，則與棉絲黏着，棉花之天然優良潔白之美色，和明亮之光彩，盡被附着雜物所破壞。

棉花擗偽之弊害

棉花為我國農產物之一大宗，亦為我國出口貨物之一大宗，每年輸出平均約百萬左右，計值關銀三千萬兩，其在國際貿易上的地位，可謂重要矣，無如我國商人知識幼稚，無遠大眼光，祇求目前之蠅頭微利，而

使茶葉之聲譽，一落千丈，一至於此，誠可歎也，國我棉花近十餘年來，出口數量，未見增加，而擗偽作弊，反巧計百出，遂使外商對於我國棉花，加以挑剔，輕則賤價出售，重則原貨退回，故我國棉花出口大受損失，棉花之貿易，因之日見萎靡，且國內紗廠因自產之棉，品質惡劣，擗水擗雜，棉質不能應於需求，遂必仰求外棉，是以近年以來，外棉輸入，年甚一年，每年平均，約二百五十萬担，迄民國廿年，竟達四百六十萬担，推其原因，雖由斯年大水為患，棉產欠收，亦不免由於擗偽之所致也，夫棉花之潮與雜，頗足以妨害品質，經營紗廠者，自樂採用乾燥質美之外棉，孰肯購買潮濕質劣之華棉哉。茲將棉花內擗水擗偽之弊害，略述於右：

(二) 關於紡織方面

(1) 雜物難以除淨：棉花內若混有棉子、泥沙、石膏、雜物等，破裂之後，多與棉絲粘着，雖經過鬆花梳花工程，而內中細小之夾雜物，仍不能剝脫盡淨。

(2) 和花不易均勻：棉花內摻以水份，和花之時，棉花因所摻水份，有過多者，有過少者，混合一處，則於鬆花之際，感覺許多困難，而發生各自分離之現象，失去和花之美點。

(3) 梳花的時候，易於損壞針齒：棉花內摻有泥沙石膏等，於梳花之時，針齒與石膏泥沙等，互相磨擦，最易損傷針齒之尖端，日久即失其效用。

(4) 增加回花廢花重量：棉花內摻以雜物，則於工程上，引起種種妨礙，使出花成數減少，回花廢花因之增多。

(5) 紗條易斷：棉花摻以水份，夾以雜物，混以劣棉，則色澤光彩，完全消失，棉絲長短，參差不齊，梳花和花過種種困難，紡成棉紗，仍不能優美，粗者不勻（所紡出粗紗不能一律）細者易斷。

(三) 關於運輸方面

(1) 增加運費和關稅：摻雜之棉花，必增加棉花之重量，因之運費和關稅，亦隨之而增加。

(四) 關於儲藏方面

(1) 儲藏日久易起火患：摻水之棉花，若儲藏過久，非僅有腐爛之虞，且因水份而起發酵作用，以致發生自燃之害，（棉花內摻有水份，即能生熱，由生熱而燃燒），在運輸之際，在棧房堆集，都是非常危險，例如民國十八年，漢口打包公司焚燒，上海隆茂花棧起火，皆因於此。

(5) 關於交易方面

(1) 品質不純減低價值：棉花因摻以水份，夾以雜物，混以劣棉，則色澤光彩，完

全消失，棉絲長短，參差不齊，梳花和花，均感不便，以此惡劣之貨物，售之於市，售價因之而低落，重量因之而折扣，其損失非淺鮮矣。

(2) 犯端發覺信用破產：作偽者終必敗露，若一旦揭穿，貿易信用，即因之破產，而被鄙棄，以後雖有佳貨，購者已懷岐視之成見，而受挑剔。

由上觀之，摻偽之弊害，若是長此以往，不加取締，對於貿易烏能不敗，即國內棉業，亦難期振興，棉商事業，必歸於盡，國內紡織，亦難期發展，衣之原料，終必仰求於外貨，所以政府有鑒於此，為增進人民之利益，為挽救國際貿易之信譽，竭思集慮，設法糾正，一則可以使人民用正當之方法，得優越之利益，一則使國家對外之地位，日漸增高，所以有棉花檢驗之施行也，諸位農業同志，務希羣起共策，以挽狂瀾。

合 作 社 信 條

一、社員自由入社，自由購股，但至少須購一股。
二、股息不得超過最低流利率。
三、凡社員不論購股多少，祇有一票權。
四、參加社員大會，不得請人替代。
五、各貨一律售現不賒。

六、貨品賣價與市價相同。
七、所得利益，除按社員購買額之多寡分配若干成外，應提公積金和公益金若干成。
八、合作社成立後須聯合其他合作社為一大團體，以期達到國家及世界合作聯盟之目的。

浙江江合作 第三卷 第九期

目要

- 怎樣才能充實合作社的內容
怎樣經營消費合作社
勸社員貯金
合作社設立應注意的幾點
合作社與免稅
發展浙江省金華區糖業合作實施計
劃(上)
給合作小學同學的一封信
下鄉雜記
統計漫畫
參考資料
消息一束

蕭家點 袁恰如 伍玉璋 廣東省志
柳明輝

冊四十二年全刊本閱訂

內在費郵 分八角四

寄照可即分二郵附刊本索函

者行發兼輯編

業事作合處設建省江浙

處輯編作合江浙處理管

研究江蘇農村經濟的專門刊物——農行月刊廿四年十一月十五日出版

第二卷第十一期要目：

農村建設運動及今後之動向與先決問題………嚴道常
要怎樣倡導中國農村利用合作………童玉民
無錫北夏的農村經濟………王天予
寶應合作事業概況………陳潤民
本行上海農產運銷處一年來對於人造肥料之管理………李孟麟
1. 導言 2. 二十三年下期之管理情形 3. 二十四年之管理情形 4. 運銷辦法
附：各種肥料之比較

論著調查

農業倉庫實際問題之檢討………陶潤金
白容縣農業倉庫分倉制度之研究………朱玉吾

農業研究大眾農學

農村副業淺說

本行工作報告：

(一) 一月來大事記 (二) 行訊匯集 (三) 人事彙誌

定價：本期一角五分（國內郵票一分半）全年十二期一元五角
(郵票在內)

定閱處：1. 鎮江中山路農民銀行總行
2. 本省各地農民銀行分行
3. 各地各大書坊

廣州市德政中太平文房印刷承印